**2023年度计量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工作安排，近期对我公司检测设备的计量服务进行招标，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 **招标范围和要求**

1、针对扬州北辰电气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检测设备的计量服务项目进行招标，执行期限为1年。

2、主要服务内容：计量器具、安全工器具检测/校准服务。（详见附件设备清单）

**二、投标单位的资质**

投标人须满足如下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其经营范围覆盖投标项目，并具备相应CNAS、CMA相关资质。

2、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投标人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

☆ 被责令停业的；

☆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安全责任追溯措施未全面落实的；

**三、投标书的要求**

1、投标文件应提供下列资料（按下列次序用A4纸打印）：

（1）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2）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3）其他有关资质、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

（4）公司概况及经营业绩表

（5）公司经审计的近三年财务报表

（6）经营业绩证明材料：三年经营业绩材料需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以来签订的相关计量合同或发票，以合同原件中签订日期、金额或数量为准（须与经营业绩表对应提供）。

（7）报价单

2、不按照投标书要求制作投标文件、营业执照等重要资质文件未在年检范围或有效期内、报价单缺报漏报保险项目，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经营业绩如在公司概况及经营业绩表中填写不下，可另附业绩表。

3、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密封，加盖密封章，封套上应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投标文件封面及封套封面应清楚写明：扬州北辰电气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检测设备的计量服务项目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姓名、电话。

**四、投标价格**

**此次投标以我公司提供的清单进行单项报价。**

**五、投标文件的投交**

1、投标文件或补充投标文件应派专人投交，保证在规定投标截止日期前投交到监察审计部，过期之后收到的投标文件无效。

2、招标人对由于不可抗力引起投标文件损坏或遗失不承担责任。

3、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可通过向招标人递交书面文件来修正或补充已送出的投标文件，该文件应密封，封面应注明“补充投标”。补充投标书面文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出卖人公章生效。

**六、截止时间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 扬州北辰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鸿大路58号

邮    编： 225009

截止时间：请将投标书在**2023年02月03日（星期五）12点前**以密封快递的形式送至北辰电气监察审计部(报价严格按照招标要求执行，否则以废标处理),过期无效。

联系人：物资采购事业部  茅健华 0514-82982352

 卓能质量事业部 黄盛丽 0514-82982339

    监察审计部    柏 云 18652572277